

解除同居后,他发现儿子并非亲生

# 非婚生子就不能索赔?

一对20岁出头的年轻男女同居后生下一子,可是还没等到两人领结婚证,感情就宣告破裂。分手之后,男方通过亲子鉴定发现自己并不是“儿子”的父亲,精神备受打击之余,他将女方告上法院索要赔偿,而他索要的精神损失费则“要”到了法律的盲区上。

## “儿子”不是自己的儿子

今年25岁的杨宾(化名)一纸诉状将他大一岁的丁梅(化名)告上了南京白下区法院。他在诉状中称,2002年他20岁,一次偶然的机会结识了丁梅,双方的感情迅速升温,热恋后很快同居。次年4月,丁梅生下了儿

子小荣(化名),母子俩与杨宾一起住到了杨宾父母家中。虽然在外人的眼里他们是一家人,但事实上丁梅和杨宾一直没有登记结婚。

年纪轻轻的就当了爹妈,这让双方颇有些烦恼,久而久之两人的感情也逐渐淡漠。之后两人为了解除同居关系走上法院。法院在2005年10月判决解除他们的同居关系,小荣由丁梅抚养。

可杨宾真正的烦恼似乎才刚开始。去年,不知从哪里听到了流言风语,他找借口带着小荣来到省人民医院做亲子鉴定。他在诉状中说,鉴定结果表明小荣并不是他的儿子,这让他的精神遭到极大的打击。

杨宾的父母非常喜欢这个孙子,如今这个残酷的结果让杨宾的父母也陷入了痛苦

之中。杨宾在诉状中说,自己的母亲尤其不能接受这个现实,强烈要求丁梅赔偿。

为此他要求丁梅赔偿自己抚养孩子的生活费、误工费、房租费,加上4万元精神损失,总共7万多元。法院近日已经受理此案。

## 精神赔偿能要到吗?

记者了解到,假设杨宾和丁梅是合法夫妻,杨宾发现小荣并非自己亲生,那么他可以在离婚时向丁梅提出精神索赔。这一点目前的婚姻法已经明确规定。但是像这种同居关系的情形能否因此索赔精神损失,目前法律没有明确规定。

南京金协和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张明文说,杨宾的精神索赔很难得到法院的支持。由于现在的婚姻法取消了“事

实婚姻”一说,杨宾与丁梅过去的关系不再是事实婚姻而仅仅是同居关系。

按照法律规定,同居关系不受法律保护,那么杨宾在同居期间的“付出”也同样不受法律的保护,这样看来,他的精神索赔没有依据。

江苏当代国安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鲁民同样认为,杨宾的精神索赔没有法律依据,但是他说杨宾可以尝试着主张,法院应当会予以考虑。虽然杨宾与丁梅仅仅是同居关系,但是在对孩子的抚养中,他的确花费了财力和心血,现在亲子鉴定结果对他精神上的沉重打击是显而易见的。如果杨宾能将这些事实充分举证,法院考虑到女方的过错,可能会对杨宾给予适当的精神赔偿。

通讯员 白民  
快报记者 马乐乐

## 男孩摔倒 玻璃捅入眼球

快报讯(通讯员 崔玉艳)日前,4岁男孩明明因玩耍不当摔倒在地,地上玻璃不偏不倚地捅入其右眼球。

明明几天前在家一个人玩耍,不慎摔倒在地,不巧的是眼睛正好不偏不倚碰到地上残碎的玻璃片,顿时眼睛流血。明明的父母立即带孩子去中大医院就诊。经过医生的仔细检查,明明最终被确诊为右眼角膜穿伤和外伤性白内障,需要立即做手术。患者已于前天顺利做了右眼角膜的缝合术,再过几天还要接受白内障手术。医生提醒,这次意外又给家长敲响警钟,因为明明的眼睛即使成功手术后,对他以后的视力发育还是会产生一定的影响,节假日期间家长一定要看管好自己的孩子,以防发生意外。

## ■后续报道

## 快报牵线 狗狗找到主人

快报讯(实习生 蒋振凤 记者 钟晓敏)“这个寻狗启事我也不用贴了!”昨天,家住南苑小区畔园2幢的沈女士见到记者,高兴地说。原来,她就是昨天记者在报纸上寻找的狗主人。

“点点、可可……”一进捡到狗的叶女士家门,沈女士情不自禁呼唤起正在嬉戏的“贵宾”和“吉娃娃”。话音未落,点点立即扑向沈女士,用两只前爪抱住沈女士的腿不放。原来,点点、可可可是从门缝里钻出去的,这才被叶女士发现。虽然仅相处了3天,可两个可爱的小家伙,显然与叶女士培养出了感情,它们立起前腿,往叶女士身上扑来,一副十分亲热的样子。叶女士站起身来,它俩立即像“跟屁虫”一样,追了过去。原来,感情并非随意就能培养出来。叶女士对它们照顾有加,用美味的羊肉喂它们。

见自己的狗也爱叶女士,沈女士打趣说:“现在我们回家,以后常回第二个家看看。”为了感激叶女士,沈女士还包了一个1000元红包,感谢叶女士对她的宝贝的厚爱。

## 失踪小老板尸现翻水井



发现死尸的翻水井

快报记者 孙玉春 摄

快报讯(记者 孙玉春)高淳县阳江镇一名男子2月22日失踪,24日,该男子的尸体被发现在相邻的砖墙镇陡门村一口废弃翻水井内,目前警方正在调查此事。

昨天中午,记者赶到砖墙镇陡门村,水阳江大堤内坡上有一口五角形的废弃翻水井,井有三米多深,里面长满一人多高的野草,尸体就是在井下被发现的。据村民张新才称,前天下午1点多,本村几个10多岁的小男孩在大堤上放烟花,烟花飞到翻水井下,他们追去看烟花炸了没有,发现了翻水井内有一个满身是血的人。

“我看到一个男的半坐半躺地靠在井壁,穿着黑色棉袄,头上全是血,地上也是血,头部很大一块头发都没了,像是被钝器砸过。”张新才赶紧拨打报警电话。很快,警察赶到现场,确认死者是阳江镇河莲村人,姓杨,今年54岁。

在现场,民警还发现了一辆老式飞鸽自行车,一捆尼龙绳,一个白色的大塑料袋。昨天中午在陡门村内,一个村民对记者称,22日当天就看到了这辆倒在井口边的自行车,当时也没有太在意。

昨天下午,记者来到了

死者杨某所在的村子,杨某在公路旁开了个小百货店,农闲时还出去打工。杨某的姨侄葛某说,杨某平时就睡在店里面,妻子则睡在家里,21日晚上,杨某一直在小店内点货到11点多,22日凌晨四五点钟,杨某骑着自行车出门了。杨某出去之后一天都没有回家,杨家人以为他到高淳进货去了。23日一整天,全家人和亲戚们感觉不对劲,就四处寻找。

杨某是否死于谋财害命?杨某亲戚称,杨某身上当时应该不超过200元。至于有没有带一笔较大数额的进货款,他们也不太清楚。

## 不交停车费 看守人怒锁电动车

快报讯(见习记者 张颖)“主任啊,我的电动车被车棚老板锁住啦!”昨天早上8点半,家住北圩路社区50岁的王娟(化名)抹着眼泪找到社区欧主任,“今天他要不让我把车子推出来,我就跟他没完!”欧主任赶紧叫上值班的王主任一起赶往小区车棚了解情况。

“早上我要出门去买菜,才发现电动车上被加上了一把锁!”王娟一边抽泣,一边愤愤地说,“我是个孤老太婆,就算没交停车费,他也不能锁我的电动车啊!这不是

欺负我这个孤老太婆吗?”欧主任一边安抚她,一边给她倒了杯水,“别着急!我们帮你协商!”

欧主任对王娟的家境了如指掌,“她早年离异又没有工作,一个人生活挺不易的。加上又患了癌症,我们社区就帮她办理了低保手续。”今年元旦期间,王娟为停车费的事找到了社区,“她嫌每个月20元的停车费太贵,我们就和车棚老板协商了一下。车棚老板给她打了个五折,她每月交10元钱就可以了。”

在小区的车棚里,王娟

和两位社区主任找到了车棚老板李强(化名),“主任啊,我是没有办法!上个月我都答应免收她一半停车费了,她还是不肯交,到现在已经欠了我两个月停车费!”前天晚上8点,王娟将电动车存放在车棚后刚刚离开,李强就拿出一把锁将她的电动车锁了起来。“我一个孤老太婆,就靠那点低保费生活,连买药的钱都不够,哪里有钱交停车费啊?”社区王主任只得掏出20元钱,为王娟垫付了两个月停车费,李强这才掏出钥匙将王娟电动车上的锁打开。

## 夫子庙: 7天走失 20 个小孩

春节黄金周,南京的夫子庙灯会是一大亮点,7天时间,有超过180万的中外游人在夫子庙的灯海里畅游。人虽很多,但由于警方措施得力,黄金周期间夫子庙区域没有发生一起重大的治安和刑事案件,不过发现走失的小孩倒是不少。

## 7天走失 20个孩子

“你叫什么名字?”“我不知道。”“你家住哪里啊?”“住楼房里。”“你有爸爸妈妈的电话吗?”“没有。”

大年初四的下午,夫子庙派出所的民警在夫子庙广场巡逻时,发现了这个正在路边啼哭的孩子。但这个只有3岁的孩子面对民警的询问,却一问三不知。

民警猜测,孩子的父母可能还在附近焦急地寻找孩子。于是,民警留在原地哄孩子,同时通知夫子庙管理中心,让他们用喇叭进行广播,希望丢失孩子的大人前来认领。但是,半个小时过去了,孩子的父母依然不见踪影。民警又想出了一个办法,把孩子放在电瓶巡逻车上,巡逻车专往人多的地方开,说不定孩子能认出自己的父母。但是,又半个小时过去了,孩子没有任何发现。

但就在这时,派出所却传来一个消息,一对焦急的父母到所里报警,称自己3岁的孩子走失了。在派出所,这位母亲抱住走失了1个多小时的儿子,失声痛哭,而孩子却手拿着民警买给他的牛奶,笑了。

像这样的悲喜故事,黄金

周期间,每天都要在夫子庙派出所上演。短短7天时间,派出所的民警为20个走失的小孩子找到了父母,这些孩子最小的3岁,最大的6岁。

## 香港游客掉队求助

除了小孩子走失外,前来游玩的大人也有掉队的时候。大年初五晚上8点,一对来自中国香港的母女找到了正在巡逻的派出所民警,原来,她们找不到自己的团队了,更糟的是,她们除了有香港旅行社那边的电话外,没有导游的联系方式。民警的手机没有拨打香港那边电话的功能,只好到公用电话亭,联系上了那边的旅行社,要到了带队导游的电话,让这对母女归了队。

## 每天 3000 警力确保安全

夫子庙派出所的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,黄金周期间,派出所共接处警近100件,治安状况非常平稳,没有发生一起重大的治安和刑事案件。在这近100起接处警中,大部分又是求助电话,只有少部分是游客在消费过程中发生了纠纷和摩擦而引发报警。

据了解,每天,夫子庙广场周围有超过3000名的警察巡逻执勤,南京警方还专门派遣了一个反扒队,身着便衣,在广场周边巡逻,保证广场没有保卫死角。

元宵节即将来临,有关部门预测,今年元宵节的观灯人数将会很多,不过警方会加大安保力度,确保每一位游客的安全。

通讯员 秦公轩 夫宣  
快报记者 朱俊俊

## 迷路老翁夜宿街头

两天后,巡警帮助老人找到家

快报讯(记者 解璐)昨天凌晨1点左右,二板桥派出所民警巡逻至热河南路时,发现一名82岁老翁在路边瑟瑟发抖,立即将其接到派出所。经查,这位老人已离家迷路两天,一家人正为他急得不知所措。

记者来到派出所时,老人的女儿张兰珍刚驱车赶到。一见父亲,张兰珍的眼泪就流了下来。“初五那天,爸爸到我家吃饭,中午大家一起打牌,他一个人下楼去了,大家都没有注意。”过了好半天,家人才意识到老父亲不见了,连忙下楼寻找,可找遍整个小区,也没有父亲的影子。“我们急得直哭。特别是我,内疚得要命,毕竟父亲是到我家吃饭才走丢的,这几天我也吃不下,睡不好。”

张兰珍就在想,父亲一个人

在外面,怎么回家呢?万一饿着了,冻着了,怎么办呢?夜里面窗外的风呼呼地刮着,张兰珍的心也被风声搅得生疼。为了寻找父亲,一大家子什么办法都试过了,报警、电视寻人、报纸寻人,但是依然杳无音讯,这几天全家人失魂落魄地,都高兴不起来。

“老人是我们巡逻时候意外发现的。”二板桥派出所民警冯红卫说。昨天凌晨1点左右,他们巡逻至热河南路时,看到一位老人坐在路边的椅子上瑟瑟发抖,身上散发出刺鼻的臭味。“老人头戴黑帽,瘦削的脸上戴着一副老花眼镜,脸色发黄。我们遂上前询问情况,他嘴唇颤抖,却没有力气说话。我们判断老人可能是从家里走失的,由于老人随身携带了老年证,我们很快联系到了其家人。”

(程先生报料奖70元)

## 站台破损一年未修



南京江北大道龙池段一公交站台去年2月份惨遭“肢解”,一直无人来修理,乘客和附近外企员工多次投诉反映未果。

通讯员 叶方龙 摄